北京工商大学文件

北工商研字〔2025〕11号

关于印发《北京工商大学研究生开展讨论班课程管理办法》的通知

各单位：

现将《北京工商大学研究生开展讨论班课程管理办法》印发给你们，请认真学习并遵照执行。

研究生院（党委研究生工作部、学科建设办公室）

2025年12月23日

北京工商大学研究生开展讨论班课程管理办法

第一章 总则

第一条 为深入贯彻落实国家《教育强国建设规划纲要（2024—2035 年）》及《深化新时代教育评价改革总体方案》的精神，深化研究生教育教学改革，创新人才培养模式，强化研究生教育质量监督与管理，加强学术道德与学风建设，提升研究生的创新能力、实践能力和综合素养，保障高层次人才培养质量，深入落实学校“工商一体化”发展理念，特制定本办法。

第二条 讨论班是一种以教师与学生为共同教学主体，围绕特定学术主题进行深入研讨、互动交流的教学形式。其核心在于通过师生、生生之间的思想碰撞、观点交锋与学术辩论，激发学术兴趣，培养批判性思维、创新意识、文献研读能力、学术表达与口头交流能力。特别鼓励围绕交叉学科前沿和重大战略需求，组建跨学科导师团队共同组织和指导讨论班，探索学科交叉融合育人新范式。

第三条 本办法适用于北京工商大学各研究生培养单位面向硕士研究生和博士研究生开设的各类定期、不定期的讨论班课程。各培养单位应高度重视，将讨论班作为研究生培养过程的重要环节，纳入学科建设和人才培养体系予以建设和规范，优先保障跨学科、交叉学科讨论班的资源配置。

第二章 组织与实施

第四条 课程体系构建：该环节在研究生培养方案中认定为 1

学分，纳入学术学位与专业学位必修环节中的“专业创新实践”范畴。各学科（专业领域）应结合自身特点与人才培养目标，紧密对接国家战略和首都经济社会发展需求，服务学校“工商一体化”发展，构建“基础型+前沿型+交叉型”系统化、多层次的研究生讨论班课程体系。鼓励参考国内外先进经验，设立如“硕士新生导论讨论班”、“博士生高级研讨讨论班”、“学科前沿进展讨论班”、“跨学科、交叉学科专题研讨班”等不同类型，覆盖从基础知识、科研技能到前沿动态、交叉创新的全过程，匹配国家战略（如数字中国、健康中国、美丽中国等）和首都产业发展需求。将跨学科讨论班作为促进学科交叉、培育新的学科增长点的重要平台。

第五条 教学安排：申请学分认定的讨论班需制定详细的学期教学计划，明确研讨主题（跨学科、交叉学科讨论班需标注协同学科及交叉方向）、时间、地点、主持人、报告人、指定阅读文献（含跨学科领域核心文献）及考核要求等，报培养单位及研究生院备案，并于开学初向学生公布。

例如：一堂典型的讨论班教学课结构应包括：主持人介绍（1-2 分钟，跨学科讨论班需说明交叉背景与研讨价值）、主题报告宣讲（25 分钟）、回应人发言（10 分钟，鼓励跨学科视角点评）、限时辩论与交流（15 分钟，引导跨学科观点碰撞）、总结与评点（3-5 分钟）。

充分利用学校“智慧校园建设”成果，可适当鼓励利用人工

智能、智慧教室等信息化手段提升讨论班教学效果，网络平台（如视频会议系统）开展线上线下混合式研讨，支持跨院系、跨校外实践基地、野外台站或进行联合培养的研究生参与，确保学习机会均等。积极融入教育数字化转型，探索“AI+跨学科讨论班”模式，利用数字工具整合多学科资源、优化研讨流程。

第六条 核心环节要求包括主题报告、互动讨论、点评与总结、成果固化。

（一）主题报告：学生报告人需在教师、单一导师或者由3-5位本学科专业教师或者由跨学科、交叉学科导师团队组成讨论班指导小组的指导下，精读多学科文献，深入钻研学科前沿、交叉领域科学问题，形成高质量的书面报告和演示文稿PPT。报告内容应体现对学术前沿的把握、独立思考和创新潜质，鼓励进行跨学科的文献综述和问题分析。同时，鼓励不定期的安排邀请国内外跨学科领域专家、行业骨干参与报告或点评，强化“学科交叉-产教融合”双驱动。报告语言可选择中文、英文或其他外语方式进行，提升研究生国际交流能力。

（二）互动讨论：设立回应人评议、自由提问与辩论环节，营造求真务实、民主平等、健康活泼的学术氛围。尤其鼓励跨学科、跨领域的观点交流与碰撞，要求跨学科、交叉学科讨论班包含至少2个不同学科背景的回应人，培养研究生学科交叉思维和协同创新能力。

（三）点评与总结：主持人、指导教师或跨学科导师团队（鼓

励导师团队联合点评）需对报告内容、讨论过程进行专业点评和总结，重点分析交叉创新点、多学科方法融合的合理性及改进方向，引导学生深化对交叉领域的认知，并注重学术规范与学风引导。

（四）成果固化：鼓励将跨学科、交叉学科讨论班的优秀报告、综述、争鸣观点整理成文，积极向学术期刊、国内外会议投稿，或形成实践应用方案、内部交流资料等。支持将优质研讨成果纳入研究生“创新实践学分银行”，作为培养质量评价的重要依据。

第三章 讨论班导师职责与定期见面研讨机制

第七条 研究生导师是研究生培养的第一责任人，应切实履行指导职责，将指导讨论班作为重要工作内容。

（一）指导准备：导师应指导研究生选择合适的研讨主题，查阅文献，凝练科学问题，准备报告材料，并将学术道德与规范教育贯穿其中。参与跨学科团队的导师，应主动引导学生关注相关学科的理论与方法。

（二）参与研讨：导师应积极参与所指导研究生的讨论班，参与点评与讨论，发挥价值引领和学术指导作用。跨学科团队的导师应保证一定的参与频率，形成指导合力。

（三）定期研讨：建立并落实导师与研究生定期见面研讨学术问题的机制。团队内部定期研讨：每月召开 1 次团队会议，研讨讨论班进展、跨学科教学难点及改进措施。师生定期研讨：除

常规讨论班外，导师应每周或每两周安排固定时间，与指导的研究生小组或个人进行深入的学术交流，及时了解研究进展，加强科研诚信与学风教育。鼓励跨学科导师团队建立定期的联合组会或交流机制。

第八条 大力支持并规范由多名导师（特别是跨学科导师）参与的讨论班指导小组，对研究生的研讨活动进行集体指导，促进跨学科、跨研究方向交流，形成育人合力。学校和各培养单位应为跨学科导师团队的组建和运行提供必要的政策支持和资源协调。

第九条 讨论班跨学科、交叉学科导师团队的组建与职责：

（一）团队组建要求：各培养单位需围绕学校重点学科、交叉学科方向（如数据科学与人工智能、数字商学、监管科学、食品经济学等），确立明确的交叉学科主题或科研项目，组建跨学科、交叉学科讨论班指导团队。团队应明确首席负责人，并确定各成员的分工与职责。团队成员不少于3人，需涵盖2个及以上不同学科背景的教师，其中至少1人为牵头学科骨干教师，1人为协同学科骨干教师。可吸纳企业导师、行业专家（如与实践基地等合作企业的技术骨干）加入，强化实践导向。

团队组建需报研究生院备案，研究生院统筹建立“全校跨学科导师资源库”，支持跨院系导师共享，为讨论班提供师资保障；优先支持承担国家重点科研平台项目、学校重点交叉学科项目的团队牵头开展讨论班。

（二）团队职责要求包括主题设计、运行机制和过程指导。

（1）主题设计：跨学科讨论班的研讨主题应具有前沿性、交叉性和挑战性，应明确牵头学科与协同学科，确保主题聚焦国家急需、行业紧缺的交叉领域等学校重点布局方向，明确多学科融合的核心问题、研讨框架及参考文献体系。旨在打破学科壁垒，促进知识融合与方法互鉴，培养学生从多学科视角发现和解决复杂问题的能力。

（2）运行机制：跨学科讨论班可采取轮值主持制，由不同学科背景的导师轮流主持，确保多学科视角的充分呈现。可采用“集体指导+分组跟进”模式，应定期集体备课，共同商定研讨计划，团队成员根据学科专长分工，对研究生的学习与研究进行联合指导。应鼓励研究生从各自学科背景出发参与研讨，碰撞思想火花，推动实质性交叉合作。

（3）过程指导：指导研究生查阅多学科文献、设计研究方法、梳理交叉逻辑。每学期开展不少于2次团队集体指导会议，及时解决研讨中的跨学科难题。整合团队所在学科的实验室、数据库、实践基地等资源，为研究生提供跨学科研究支持。对接学校的“校地校企联合研发机构”，为讨论班提供实践场景。

第四章 研究生要求与学术规范

第十条 研究生应积极参加本学科及感兴趣的跨学科、交叉学科组织的各类讨论班，将其作为提升自身科研能力、跨学科思维、实践能力和国际视野的重要途径。

（一）课前准备：认真阅读指定文献，积极学习相关跨学科、交叉学科的基础知识，形成初步的交叉研究思路，为参与讨论做好准备。可以要求硕士研究生每学期至少参加 1 次跨学科、交叉学科讨论班，博士研究生每学期至少主持 1 次跨学科、交叉学科讨论班主题报告。

（二）课堂参与：勇于表达观点，尊重他人发言，遵循学术辩论规范，积极参与互动，提升沟通协作与批判性思维能力。在跨学科讨论中，应保持开放心态，乐于接纳不同学科范式的差异。

（三）任务完成：按要求高质量完成主题报告、回应评议等任务。报告内容应体现对学术前沿发展的把握、交叉领域问题的破解思路，独立思考和创新意识。鼓励在跨学科讨论班中尝试运用多学科方法分析问题。

第十一条 学术道德与学风建设：所有研讨内容必须严格遵守学术规范，尊重知识产权，严禁任何形式的抄袭、剽窃、数据造假等学术不端行为。将学术道德与规范教育贯穿于讨论班全过程，通过跨学科领域典型案例分析、学术诚信培训等方式，强化研究生的学术诚信意识，自觉践行科学家精神。在跨学科合作研究中，应严格遵守合作规范，尊重各方知识产权，培养严谨治学态度。

第五章 考核与质量监督

第十二条 考核方式：讨论班的考核应注重过程性评价与发展性评价，综合考察研究生的报告质量、课堂参与度、提问与应

答水平、团队协作精神以及学术规范遵循情况等。对参与跨学科讨论班的研究生，应关注其跨学科思维能力和知识融合能力的提升。成绩评定可包含报告成绩、讨论贡献、出勤情况、成果固化等部分。鼓励将讨论班中的优异表现作为研究生评奖评优、学位论文选题、科研创新能力认定的参考依据。

讨论班需做好考勤记录、讨论主题、学生参与情况等过程性材料的存档，建立明确的考核标准，综合评定学生出勤情况、课堂表现、学术成果等，形成最终成绩。学期结束后，应向培养单位提交过程记录、考核材料、成绩单等完整档案，由培养单位审核认定。

第十三条 质量监督：各研究生培养单位负责对本单位开设的研究生讨论班（包括跨院系、跨学科的讨论班）进行日常管理和质量监控，定期检查教学计划执行情况、导师参与情况及学生学习效果，并将讨论班组织实施情况纳入本单位人才培养工作考核。

研究生院将通过督导专家、行业领域专家不定期对各研究生培养单位的讨论班开展情况进行抽查和评估，重点从主题设计、导师团队协作、研究生创新能力效果等方面建立有效的反馈与持续改进机制，收集师生对讨论班建设，特别是跨学科讨论班的建设成效的意见和建议，推广优秀经验。

第六章 保障与激励

第十四条 各研究生培养单位应为讨论班的开展提供必要的

场地、设备及经费支持。学校在资源配置上对成效显著的讨论班予以倾斜，并对跨学科导师团队组织的讨论班给予优先支持。研究生院可设立评选“优秀跨学科讨论班”课程，并给予一定的经费支持。

第十五条 对于组织效果好、学生评价高、成果突出（如产生高水平论文、竞赛获奖、成果转化、促进学科交叉实质性合作等）的讨论班课程及相关指导教师，学校可在教学评优、资源分配等方面予以优先考虑，并将其作为校级教学成果奖培育的重要来源。在评价跨学科导师团队成果时，应认可其在交叉学科建设和复合型人才培养方面的贡献。

第七章 附则

第十六条 各研究生培养单位可根据本办法，结合本单位单一学科、跨学科、交叉学科发展特点、人才培养目标与“十五五”规划任务，制定具体的实施细则，并鼓励各单位探索跨学科讨论班组织管理的创新机制，报研究生院备案。

第十七条 本办法由研究生院负责解释。

第十八条 本办法自发布之日起施行。

北京工商大学研究生院（党委研究生工作部、学科建设办公室）2025 年 12 月 23 日印发